



恩泽物业

将优质服务进行到底！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（单位名称）的采购2025年度支队及各大队物业管理服务（二次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采购2025年度支队旗县E区大队物业管理服务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物业管理服务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恩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00人，营业收入为1320.0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41.38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恩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0日



- 注：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2.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3.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附件： 小微企业查询记录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01040701060979

登记机关: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成立日期: 2013年05月22日

企业名称: 内蒙古恩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行业: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
注册资本: 500万人民币

所属门类: 商务服务业

经营异常信息: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: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: 企业黑名单信息: 更多信息

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

没有新通知

6月9日,星期一
五月十四

2025年6月

一	二	三	四	五	六	日
26	27	28	29	30	31	1
27	28	29	30	31	1	初六
28	29	30	31	1	2	3
29	30	31	1	2	3	4
30	31	1	2	3	4	5
31	1	2	3	4	5	6

更多功能: 政府网站 找错 防欺诈

150104 0047778

2025-06-09 10:10:54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管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开始专注

9:34 2025-6-9